

# 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人民政府

## 关于对潮安区凤凰文祠茶旅走廊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程（文祠片区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审查意见

根据《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》（发改投资〔2012〕2492号）、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》（粤发改重点〔2012〕1095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单位委托广东湘源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对《潮安区凤凰文祠茶旅走廊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程（文祠片区）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》进行了评估论证。目前，已通过了公示、实地走访、问卷调查、召开公众参与座谈会及专家评审会等方式，听取了各方意见，形成了《潮安区凤凰文祠茶旅走廊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程（文祠片区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综合《潮安区凤凰文祠茶旅走廊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程（文祠片区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》意见，潮安区凤凰文祠茶旅走廊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程（文祠片区）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可行，最终确定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。

潮州市潮安区文祠镇人民政府

2022年06月17日

